

天津一法院：当庭“竞价”化解遗产继承纠纷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/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_E4_B8_80_E6_c36_53370.htm 天津河北区人民法院日前在审理一起房屋继承纠纷中，将法槌变成“拍卖槌”当庭敲响，利用“竞价”的创新方法成功化解了六兄弟姐妹间的矛盾。家中老人相继去世，留下了坐落在天津市河北区的三间平房，其中北房一间，南房两间，分里外间，并有两间计入房契的厦子。就这份房屋遗产的分配，六兄弟姐妹起了纠纷，并诉至法庭。五兄弟姐妹诉称，最小的弟弟严立将三间平房的房产证拿走，从而请求法院判令由六人分割父亲留下的私产房。法庭上，被告严立表示同意分割父亲的遗产房。诉讼时，严立的哥哥严风正住在讼争房的北房，严立的姐姐严华住在南房的里间，被告严立住在南房的外间。案件审理期间，原告申请鉴定，法院遂委托一家房地产评估单位对讼争房进行了估价，结果是北房价格2.4万余元，南房里间价格为1.6万余元，外间价格1.7万余元，两间厦子价格为1.1万余元。庭审中，严风要求继承讼争房北房一间，严华要求继承南房的里外两间，而被告的严立表示要求继承北房或南房。其余3个兄弟姐妹则表示放弃房屋，但要继承讼争房六分之一的房款。面对这样的纷争情况，如果法庭只是简单地按评估价进行平分的话，那么将会埋下隐患。因为讼争房即将面临拆迁，拆迁款额一旦高于评估价，难免再起纠纷。此时，审判长刘杰大胆采用当庭“竞价”的方法来解决房屋的归属问题，即哪位当事人出价高那么房屋便归谁所有。一时间，法庭暂成“拍卖场”，法槌成了“拍卖槌”，特殊的“拍卖师

”却是审理案件的合议庭。在互相报价、加价中，最终，原告严风以4.2万元的价格竞价成功，继承北房一间；以1.1万余元的价格竞价成功，继承厦子两间；而原告严华则以7.4万元的价格竞价成功，继承了两间南房。法院认为，六兄弟姐妹都是讼争房的合法继承人，经过当庭公开、公平、合理的竞价，法院对最后竞价价格予以确认。由此一审判决，北房及厦子两间由原告严风继承，严风则分别给付其他5名兄弟姐妹每人8870余元的继承款，房屋过户费自负；严华继承两间南房，同时分别给付其他5名兄弟姐妹每人1.2万余元的继承份额，房屋过户费自负。案件的受理费、鉴定费等由6人分担。一场继承纷争就此了结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